

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召开湖镇镇自来水供水价格改革 听证会的通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和《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的要求，为提高政府价格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政府价格决策的民主化和规范化，我局决定召开湖镇镇自来水供水价格改革听证会。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21年3月25日上午9:30-12:00

二、会议地点：湖镇镇人民政府饭堂三楼多功能会议室

三、听证方案要点：

（一）简化水价分类

结合湖镇镇实际，简化为居民生活用水、非居民生活用水两类。

（二）调整自来水供水价格

方案一：

1、居民生活用水：由1.30元/ M^3 调整为1.70元/ M^3 ；

2、非居民用水：（原经营服务性用水、工业用水等）统一调整为1.85元/ M^3 。

方案二：

1、居民生活用水：由1.30元/ M^3 调整为1.72元/ M^3 ；

2、非居民用水：（原经营服务性用水、工业用水等）统一调

整为 1.90 元/ M³。

（三）规范优惠政策

根据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博罗县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不再实行水价、生活污水处理费优惠政策的通知》（博府发改〔2019〕36 号）要求，取消各地出台的优惠及减免政策。

（四）建立水资源费调整联动机制

水资源费属供水企业缴纳的行政性收费，收费标准的调整权限属省政府。我局拟建立联动机制，即省调整水资源费标准后，增（减）部分按公式计算联动调整，计入基本水价。

联动计算公式为：

平均每立方米新增（减）水资源费=上一年取水量（立方米）
×新增（减）水资源费（元/立方米）/上一年有效供水量（立方米）

新增（减）水资源费区分用水种类，分别计入各类用水基本水价，相应调整各类用水水价。

四、听证会参加人及听证人：

湖镇镇自来水供水价格改革听证会参加人

姓名	类别	工作单位	职务	电话
陈振辉	经营者代表	湖镇自来水一厂	厂长	13809690718
黄阳锦	人大代表	塘下村委	书记、主任	13059559313
欧振辉	人大代表	湖镇镇政府	副镇长	13923611726
陈伟清	政协委员	响水居委		13631971701
林志聪	部门代表	湖镇镇市场监督管理所	科员	13809691253
刘彦云	消费者	响水强记客家食府		13686128009
李金华	消费者	华业工业水性胶黏剂（惠州）有限公司	经理	13923630761
黄浩然	消费者	湖镇社区	书记、主任	13829959933
黄渊俊	消费者	华通电脑（惠州）有限公司	课长	18933238225
周美英	消费者	湖镇镇百丽服装店	老板	13610411342
汪小峰	消费者	新作塘村委	书记、主任	13719626663
陈必胜	消费者	个体户		13923614089
曾永良	消费者	自由职业		13922333597
胡添权	消费者	湖镇镇村委会	书记	18927310618
胡惠容	消费者	个体户		13502231831
杨爱珍	消费者	陈村村委	委员	13631964057
何永彪	低收入群体	响水万利玩具厂	叉车驾驶员	

湖镇镇自来水供水价格改革听证会听证人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邓光荣	博罗县发改局 一级主任科员	6621311
陈谷如	博罗县发改局 收费与价格股	6621219
李贞	博罗县发改局 收费与价格股	6621309

博罗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3月9日